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人社函〔2020〕125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申报 2020 年度留学回国来川人员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级有关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鼓励和吸引留学人才来川创新创业，及时评价留学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根据国家和我省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政策规定，现就做好 2020 年度留学回国来川人员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0 年度共组织两次申报，上半年申报时间为 4 月 1 日-4 月 30 日期间工作日，下半年申报时间为 10 月 9 日-10 月 31 日期间工作日。

二、申报条件

来川工作的留学回国人员，在国（境）外经过完整学制的学习并取得博士、硕士学位后，可根据本人的学习和专业技术工作经历、学识水平以及业绩贡献，按本通知首次申报评定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不含国家实行“以考代评”的专业）。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2. 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能力；
3.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科研、学术方面无不良诚信问题；
4. 凡国家规定实行人员准入控制的，必须取得相应的执业资格；
5. 实行考评结合的专业，必须资格考试合格且在有效期内。

（二）符合基本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评定相应系列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1. 国（境）外博士后期满经批准出站，业绩贡献十分突出；
2. 国（境）外取得博士学位后，在国（境）内外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 2 年以上，业绩贡献十分突出。

（三）符合基本条件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评定相应系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1. 国（境）外取得博士学位后，在国（境）内外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 1 年以上，业绩贡献突出；
2. 国（境）外取得硕士学位后，在国（境）内外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 6 年以上，业绩贡献突出。

（四）来川工作的留学回国人员，如业绩特别突出，并经本专业 3 名（含）以上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联名推荐，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可不受工作年限限制。

三、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请按下列顺序装订成册（单位加盖骑缝章），一式2份。材料中的复印件均需先由用人单位查验原件，准确无误后标注“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并加盖单位鲜章，提供用人单位经办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备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申报材料由用人单位在规定时间内邮寄报送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社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不接受个人现场报送材料。申报材料如下：

1. 《四川省留学回国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表》；
2. 申报人有效身份证及护照首页和主要签证页复印件；
3. 申报人在国（境）外取得的学历、学位证明及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4. 申报人在国（境）外受聘担任学术、技术职务的证明材料；
5. 申报人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或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6. 申报人出国（境）前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7. 申报人获得国（境）外学位后取得的学术、技术业绩清单及证明材料复印件；
8. 用人单位对申报人思想品德、实际工作能力等方面的考查、考核情况；
9. 用人单位与申报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以及社保缴费凭证复印件；
10. 评聘结合的事业单位应同时提供岗位空缺证明；
11. 申报人国（境）外博士后期满出站证明及由正规翻译机构

出具的中文译件；

12. 破格申报人员须提供推荐专家的正高级职称证书复印件（专家所在单位人事部门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13.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申报人员若有专业技术贡献或成果的，可在报送的材料中特别予以注明。

四、填表要求

留学回国来川工作人员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定，需填报《四川省留学回国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表》（见附件），填表要求如下：

1. 申报表原有内容、格式等不能自行改动，请按要求如实、规范填写后打印装订成册。

2. 凡涉及承诺人、负责人签字的均须相关人员亲笔签名。

3. 申报表中“现任专业技术职务”及“拟评定任职资格”需填写具体职称系列的准确称谓，如讲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研究员、教授等，而不能笼统填写为中级职称、副高职称等。

4. 申报表中“留学时间”应填写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上载明的起止时间。

5. 申报表中“拟申报职称及专业”应按如下示例规范填写。
例：高级工程师（通讯工程）、副教授（化学专业）、研究员（眼科学）等。

6. 申报表中“用人单位考核结果及推荐意见”规范表述语为：
“经全面审查、考核和公示无异议，我单位同意推荐某某同志（身份证号：51*****）申报***任职资格”。

五、注意事项

1. 申报者在国（境）外取得的学历学位须获得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 国（境）外博士后是指在国（境）外取得博士学位后并在国（境）外完成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

3. 取得学位后在国（境）内外从事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年限的表述，是指以学位认证书载明的取得学位时间起算，截止至申报日期最后一天。

4. 留学回国人员申报评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对职称外语、计算机和继续教育暂不作要求；对国家实行“考评结合”的专业，须通过相关资格考试并在有效期内；对国家实行“以考代评”的专业，不能依据此文件申报职称评定，应按相关以考代评规定参加相应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受理单位：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社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

地 址：成都市青羊区东二巷 18 号

咨询电话：028-86780249

附件：四川省留学回国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表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四川省留学回国人员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表

单 位 _____

姓 名 _____

现任专业
技术职务 _____

拟 评 定
任职资格 _____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本表供留学回国人员来川工作申报评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使用。

2、用钢笔或毛笔填写，内容要具体、真实，字迹要端正、清楚。

3、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4、此表由用人单位印制（A4、双面），一式2份，个人档案、四川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社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各存1份。

诚信承诺书

申报人员

本人已通读相关文件，对留学回国人员申报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条件已充分理解，兹保证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因提供虚假的、伪造的材料或剽窃他人成果而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以及带来的任何损失，本人均自愿承担并按相关规定接受处理。

本人最具代表性的专业技术业绩（成果）为_____，符合

留学回国人员职称评审文件标准。

特此承诺

承诺人：_____（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申报人所在单位

_____同志申报_____，按照规定，我单位对申报人提交的申报材料、相关证件及其思想品德、学历、资历、论著、学术技术水平、实际工作能力、科研成果和业绩贡献等进行了全面审查、考核，该同志符合留学回国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要求，并在本单位公示____天（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无异议，同意推荐。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印 章

年 月 日

基 本 情 况

姓 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留学国家 (地区)		留学学历		留学起止时间			
申报职务		申报职务级别		申报专业		是否破格	
留学前最高学历学位信息	毕业时间	学 校			专业	学制	学位
留学学历学位信息	毕业时间	学 校			专业	学制	学位
现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留学前在何单位工作 取得何专业技术资格							
在国(境)外取得何种 专业技术资格或执业资格							
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及取得时间、审批机关							
现(兼)任行政职务 及任职时间							
何时加入中国共产党 (共青团)任何职务							
何时何地参加何种 民主党派任何职务							
参加何种学术团体、 任何种职务有何社会兼职							

学习培训经历

[illegible]

工 作 经 历

起 止 时 间	单 位	从事何专业 技 术 工 作	职 务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登记

起止时间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 (项目、课题、成果等)	工作内容、本人 起何作用(主持、 参加、独立)	完成情况及效果 (获何奖励、效 益或专利)

著作、论文及重要技术报告登记

日 期	名称及内容提要	出版、登载获奖或在 学术会议上交流情况	合（独） 著、译

考核推荐意见

用人单位考核结果及推荐意见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省专家服务中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留学人员服务中心）意见	公 章 年 月 日

评 定 意 见

答 辩 情 况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专 家 评 议 组 意 见	签字: 年 月 日				
评 议 组 组 织 意 见	总人数	参加人数	赞成人数	反对人数	备注
	主任签字: 公 章 年 月 日				
省人力 资源 和 社会 保 障 厅 审 核 意 见	负责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